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330千伏黑石山、红砂山送出线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一  
架线工程劳务分包

(招标编号: [2023]QSFBCG-113)

公示结束时间: 2023年10月13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黑石山、红砂山线路工程-包1: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四川省华蓥市南方送变电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0, 质量: 良好,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华蓥市南方送变电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见附件见附件;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华蓥市南方送变电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良好;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华蓥市南方送变电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良好;

标段(包)[002]黑石山、红砂山线路工程-包2: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0, 质量: 良好,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见附件见附件;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良好;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良好;

标段(包)[003]黑石山、红砂山线路工程-包3: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青海永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0,质量:良好,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青海永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见附件见附件;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青海永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良好;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青海永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良好;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见附件

三、其他

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监督部**。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青海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任工

电 话: 18810996858

电子邮件: fdzb\_sbd@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 330千伏黑石山、红砂山送出线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一

### 架线工程劳务分包

####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

（批次编号：[2023]QSFBCG-113）

以下内容禁止转载或擅自修改编辑后发布，否则将依法追究侵权人侵犯著作权法律责任。

各相关应答人：

330千伏黑石山、红砂山送出线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一  
架线工程劳务分包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予以公示，公示期3日。应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电子邮箱）提出。

分标编号	分包编号	分标名称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2023]QSFBCG-113-01	包1	330千伏黑石山、红砂山送出线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一包1	四川省华蓥市南方送变电有限公司
[2023]QSFBCG-113-01	包2	330千伏黑石山、红砂山送出线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一包2	四川陵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3]QSFBCG-113-01	包3	330千伏黑石山、红砂山送出线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一包3	青海永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应答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3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电子邮箱）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 （2）被异议人的名称；
  -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4）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

，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1) 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6. 异议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任经理

联系电话：18810996858

电子邮箱：fdzb\_sbd@163.com

2023年10月10日